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培训总结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股份”或“公司”）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华泰联合证券对长荣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进行了相关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总结如下：

一、本次培训基本情况

1、培训时间：2020年5月9日

2、培训地点：远程培训

3、培训对象：长荣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中层管理人员、主要子公司管理人员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

4、培训目的：向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全面讲解新证券法的修订情况及其影响，及时更新知识体系，确保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行，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和信息披露质量。

二、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

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全面讲解新证券法的修订情况及其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司治理、股份变动规则、上市公司董监高责任以及对资本运作影响。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与长荣股份进行了充分有效沟通，提前做好培训计划，结合长荣股份的实际准备培训资料，对相关流程及法规要求进行了认真讲解。通过此次培训，使长荣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主要子公司管理人员等对新证券法的条款变更有了系统性的了解，有利于

帮助长荣股份管理层了解最新法律法规的要求，帮助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本次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达到了此次培训的目的。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培训总结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_____ 吴学孔

_____ 季李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5月18日